

# 山东省教育厅厅长办公会

9月19日，省委教育工委常务副书记，省教育厅党组书记、厅长李明主持召开厅长办公会议。



会议听取了研究生处关于《山东省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抽检工作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起草情况的汇报。会议要求，一要根据会议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，按照程序印发实施。二是抓好贯彻落实，压紧压实责任，严格工作程序，及时公布抽检结果。三是强化督导检查，对不担当、不作为，推诿扯皮，弄虚作假，造成不良影响的，要严肃追究相关人员责任，确保抽检工作顺利开展。



会议听取了民继处关于《山东省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校外教学点设置与管理办法》起草情况的汇报。会议要求，一是要加强规范提升质量，引导高校明确校外教学点管理底线，营造依法依规办学的清朗环境。二是要压实工作责任，推动高校认真履行办学主体责任，建立校外教学点分级管理机制，确保校外教学点管得住、管得好。三是要做好风险防范，各相关处室要开展好风险分析研判，提前做好预案，确保改革稳步推进。



会议听取了财务处关于《山东省教育厅机关合同管理办法》起草情况的汇报。会议要求，一是要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政府采购有关规范要求，从严抓好落实。二是要按照“能自行组织的项目、非必要开展的项目不购买服务”原则，进一步规范购买服务、政府采购项目。三是组织机关各处室认真学习研究该办法，从严从实抓好贯彻执行。四是要强化责任落实，切实强化责任意识和底线意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防范各类风险。



会议听取了财务处关于《山东省学生资助经费提取与使用管理办法》起草情况的汇报。会议要求重点做好以下工作：一是指导监督各市教育部门、各高校，尤其是民办学校，严格按照规定比例提取学生资助经费。二是指导学校通过设立校内奖学金、勤工助学岗、提高校内补助标准等方式，用好用足提取的学生资助经费。三是第一时间组织各级各类学校广泛进行宣传贯彻，确保相关人员掌握好、执行好政策。

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。